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信宜产业转移工业园土地平整工程（四期）涉砂石土地资源测量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信宜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信宜市新尚路 25 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668-8815898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测量、地形测量、土石方量测量、砂石土地资源量测算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1. 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 拥有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范围包含工程测量； 3. 项目负责人具备测绘相关中级及以上职称或注册测绘师资格； 4. 机构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5. 近 3 年内无重大测绘质量事故、行政处罚及不良信用记录。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 信宜产业转移工业园土地平整工程四期工程由信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统筹承建，施工单位为中铁七局武汉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建设过程中产生的砂石土地资源已堆放于附近的临时堆场。2026 年 8

	月 10 日，信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将该临时堆场的砂石土资源移交信宜市自然资源局，由该局按规定统一处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839 号）、《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和完善砂石开采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57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促进砂石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21〕51 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涉砂石土处置工作的补充通知》（粤自然资矿管〔2024〕502 号）相关规定，信宜市自然资源局拟通过中介超市聘请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开展专项测量、价值评估工作，相关成果报市政府同意后，开展挂网公开交易处置工作，处置收益税后全额上缴本级财政。 服务内容： （1）对信宜产业转移工业园土地平整工程（四期）项目临时堆场的砂石土资源，开展现状地形测量、标高复核、控制点测量等全套测绘工作； （2）采用方格网法、断面法等规范方法，精准完成土石方量计算、砂石土资源量测算工作； （3）按照国家行业标准、自然资源部门及业主要求，编制规范、完整、有效的正式测绘成果报告； （4）全程配合主管部门及业主完成成果审核、技术答疑、现场核查工作，根据审核意见完成成果的修改、完善及报备。 3.服务质量和要求： （1）符合国家、行业及广东省现行有效技术规范、标准及政策文件
--	--

		(2) 数据真实准确，满足自然资源部、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工程建设项目砂石土资源处置、储量测算的相关管理规定及技术要求。 (3) 提供纸质成果报告 4 份，电子版成果 (CAD、PDF、成果表) 1 套。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提供提供服务的时间：2026 年 8 月-2026 年 9 月 服务地点：信宜产业转移工业园土地平整工程（四期）项目临时堆场、中标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 服务方式：具体服务细则、履约要求以双方正式签订的服务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项目预算金额：0.48 万元，由意向服务单位结合项目实际、工作方案自主测算报价，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8	服务时间	本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服务工作，整体服务周期最迟不晚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
9	验收	1.验收时间：全部服务工作完成、全套测绘成果提交后组织验收； 2.验收程序：由项目业主自行组织验收，必要时可邀请行业技术专家、主管部门参与核查； 3.验收依据：严格按照《工程测量标准》（GB 50026-2020）、行业规范、本采购需求及相关政策文件执行； 4. 验收核心标准：作业流程合规、测量精度达标、数据真实完整、测算逻辑严谨、成果资料齐全、报告格式规范，完全满足砂石土资源公开处置。 5. 不合格处置：若成果精度不达标、资料缺失、

		数据错误、不符合行业规范及处置要求，判定为验收不合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项目实际情况，服务机构须限期无偿整改、重新测绘编制成果；逾期未完成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业主有权解除合同、扣除服务费用，同时要求服务机构赔偿采购人全部经济损失，情节严重的依法依规追责。
10	结算方式	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一采购方向当地财政部门申请专项处置经费后，由服务方开具对应金额的合法增值税发票，经采购方审核确认无误后，一次性支付全部服务费用。
11	违约责任	1. 合同任意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需承担继续履约、采取补救措施、赔偿对方经济损失等违约责任； 2. 采购方未按约定支付合同款项的，服务方有权要求采购方足额支付对应款项； 3. 双方可根据履约实际，约定违约方对应违约金金额或损失赔偿计算方式；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仍需继续履行合同剩余义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内容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规定，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双方优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果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若行业监督管理部门有对应合同范本，甲乙双方须统一使用官方范本；无官方范本的，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自主拟定合同； 2. 合同实质性内容（包含项目标的、服务数量、质量标准、服务价款、履约期限、履约地点及方式、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等）须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内容保持一致，不得擅自变更； 3. 合同的变更、终止、解除等相关事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	--